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钛能化学 公告编号:2026-055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6年11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并形成同意的审查意见。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2011年01月24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截至2025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300名、注册会计师2,523名、从业人员总数9,9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802名。

立信2025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50.62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9.0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48亿元。

2025年度立信为770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9.16亿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专业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纺织服装、服饰业、零售业等，本公司同行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7.7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投资者以龙力生物虚假陈述为由在济南中院对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提起民事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30%的比例连带责任，立信将依法提起上诉。立信有足额资产，且购买了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投资者以保千里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保千里、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仅受到监管措施，但未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依法判决立信承担15%的补充或比例连带责任。

投资者以德威新材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南京中院对德威新材、周建明、陆仁芳、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判决立信承担15%的比例连带责任。

投资者以日海智能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深圳中院对日海智能、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了行政处罚。一审法院判决立信承担30%的比例责任，目前案件尚在二审审理中。

投资者以树业环保存在虚假陈述为由在汕头中院对树业环保、立信等提起诉讼，立信受到行政处罚。人民法院判决立信承担10%的比例连带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 次、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42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15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立信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高勃	2016年	2013年	2015年	2026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殷海亮	2025年	2021年	2025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马玥	2014年	2016年	2015年	2026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立信、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公司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情况，公司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立信协商拟定2026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135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万元(含税)，较2025年度无变化。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2026年具体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在上述拟定的基础上调整(如需)2026年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由公司与立信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执业情况、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全面审查，认为立信具有良好的诚信、足够的独立性和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钛能化学 公告编号:2026-051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钛能化学")于2026年11月13日以通讯、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本次会议于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与会的各位董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秋丽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本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中心为具体执行部门。

详细内容请见2026年11月1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对《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等文件进行了审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或等值外币)，存量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该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财务中心为具体执行部门。

详细内容请见2026年11月1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满足各单位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对钛能化学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向银行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31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金额，下同)，并为此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310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额度60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30亿元，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10亿元，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166亿元，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44亿元。上述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及签署相关文件和手续，授权公司董事长对调剂事项进行审批。

详细内容请见2026年11月1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公司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情况，公司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立信协商拟定2026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135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万元(含税)，较2025年度无变化。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2026年具体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在上述拟定的基础上调整(如需)2026年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由公司与立信协商确定。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2026年11月1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关于制订〈2027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自身利益，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2026年11月1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推动公司内控制度相关规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最新规定，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 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部分管理制度进行同步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独立董事制度》	修订	是
4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规则》	修订	否
5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	修订	否
6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	修订	否
7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	修订	否
8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	修订	否
9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0	《总裁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2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3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4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修订	是
15	《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否
16	《舆情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7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8	《市值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修订后更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0	《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1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修订	是
22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修订	是
23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4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5	《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6	《内部控制制度》	修订	否
27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否
28	《子公司分红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9	《反舞弊与举报制度》	修订	否
3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修订	是

本议案部分制度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2026年11月1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12月2日(星期三)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详细内容请见2026年11月17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钛能化学 公告编号:2026-052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购买高风险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在保障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为便于管理，上述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投资额度、投资期限将不再继续使用(不包括截至股东会审议之日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在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中心为具体执行部门。具体内容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公司在本次审议的投资额度范围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2、投资额度、投资期限

(1)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2)投资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任一时点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4、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5、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中心为具体执行部门。

6、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受托方、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无关联关系。

7、审议程序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按本次批准的投资额度、投资期限予以执行。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1)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购买高风险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该投资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相关行为，确保资金的安全性。

(1)履行完成审批程序后，将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由公司财务中心具体操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监督与审计，定期审查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审批情况、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监督；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并将与相关业务合作机构保持紧密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具体投资决策时，公司将以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为前提，并视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通过对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委托理财相关内控制度。

特此公告。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钛能化学 公告编号:2026-053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交易金额等：为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及损益带来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或等值外币)，存量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或等值外币)。

2、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事项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但也可能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客户违约风险等，公司将积极落实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或等值外币)，存量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同时，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该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财务中心为具体执行部门。

为便于管理，上述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投资额度、投资期限将不再继续使用(不包括截至股东会审议之日已开展外汇套期业务但尚未赎回的产品)。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情况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投资目的：随着公司国际贸易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外币结算业务日益频繁，当汇率出现较大幅度波动时，汇兑损益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结合公司及子公司境外业务和国际贸易业务收支的预期，为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及损益带来的影响，公司拟继续开展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本次拟继续开展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2、交易金额：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或等值外币)，存量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或等值外币)。

公司除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外(如需要)，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不同银行签订的具体协议确定。

3、交易方式：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范围为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有美元、欧元等。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具体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4、交易对方：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

5、交易期限：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6、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货币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或等值外币)，存量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该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财务中心为具体执行部门。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付款(回款)期限和付款(回款)金额进行交易。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同时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供应商)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2、公司已制定了《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品种范围、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3、公司财务中心是衍生品交易业务经办部门，负责风险管理体系搭建、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方案制订、资金筹集、业务操作及日常联系与管理工作。

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审查和监督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实际运作情况，包括资金使用情况、盈亏情况、会计核算情况、制度执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

3、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的实际进出口业务，其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进出口业务的预测量。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同时公司将加强外币应收账款管理。

四、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和列报披露。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公司及子公司实施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中成本和收入随着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将锁定和优化，有利于增强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钛能化学 公告编号:2026-054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本次预计的对外担保含有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钛能化学")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授信与担保情况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满足各单位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对钛能化学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向银行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31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金额，下同)，并为此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310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额度60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30亿元，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10亿元，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166亿元，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44亿元。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拟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授信品种包括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票据池融资、融资租赁等)，具体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具体为：

担保方	被担保方类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6年10月31日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预计审议担保额度 (亿元)
控股子公司	公司	4.46%	7.94	60.0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①	70%以上	19.50	30.00
	非全资控股子公司②		–	10.0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③	70%以下	56.33	166.00
	非全资控股子公司④		0.80	44.00

注释：被担保方类型① 是指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方类型② 是指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类型③ 是指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方类型④ 是指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公司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批准额度(亿元)	截至目前实际使用(亿元)	本次拟申请授信及担保额度(亿元)	本次申请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钛能化学控股子公司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46%	35	7.94	60	45.09%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100%	53.80%	20	17.95	25	18.79%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广州泰奥华有限公司	100%	13.40%	5	–	–	–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甘肃和诚钛业有限公司	100%	58.56%	5	1.75	5	3.76%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钛能化学集团(白银)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42.30%	40	19.55	70	52.60%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安徽金星钛白销售有限公司	100%	71.62%	30	19.50	25	18.79%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攀枝花泽通物流有限公司	81.83%	14.08%	3	0.80	4	3.01%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甘肃中合通热能有限公司	100%	34.89%	6	2.35	10	7.51%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贵州开阳双阳磷矿有限公司	100%	62.29%	3	0.50	5	3.76%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贵州中合磷碳科技有限公司	100%	53.47%	13	6.23	20	15.03%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北京泰奥华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100%	50.74%	25	8.00	20	15.03%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贵州中合磷化有限公司	65%	53.45%	45	–	35	26.30%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钛能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00%	0%	5	–	–	–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德国泰奥华材料有限公司(Tioxhua Material GmbH)	100%	0%	–	–	1	0.75%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泰奥华香港有限公司	100%	49.53%	5	–	1	0.75%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白银中核时代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2.94%	–	–	2	1.50%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白银中合时代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0.01%	–	–	2	1.50%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贵州中合磷化矿业有限公司	52%	0.26%	5	–	–	–	否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新增被担保方类型①	–	–	5	–	5	3.76%	–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新增被担保方类型②	–	–	10	–	10	7.51%	–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新增被担保方类型③	–	–	5	–	5	3.76%	–
钛能化学及控股子公司	新增被担保方类型④	–	–	5	–	5	3.76%	–
合计				270	84.57	310	232.96%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310亿元人民币，并为此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310亿元人民币。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及签署相关文件和手续。上述担保事项签署有效期为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质押等。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的情况下，经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同一被担保方类型可在其本次审议额度内循环使用，被担保对象可与其属于同一被担保方类型的其他被担保对象相互调剂使用额度，但调剂后的各被担保方类型总额度不得超过其本次审议获得的总额度，且对于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仅能从本次审议时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同一被担保方类型的其他被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对调剂事项进行审批。

本次申请对外担保事项决议有效期内预计将出现以下情形：

(1)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提供担保；

(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后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提供担保；

(4)被担保对象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显示资产负债率超过70%；

(5)最近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在本次审议提供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经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决议有效期内出现上述情形，将不再履行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程序。

在超出本次股东会审议额度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02月23日

注册资本：380,667.2183万元

法定代表人：袁秋丽

注册地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南环路504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颜料制造；颜料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选矿；金属矿石销售；肥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肥料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公共铁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产权及控制关系：上市公司主体。

最近一年又一期母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资产总额1,153,161.68万元，负债总额63,120.83 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58,635.00万元、流动负债7,930.83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765,800.00万元，净资产1,090,040.86万元，资产负债率5.47%，营业收入12,624.20万元，利润总额6,779.32万元，净利润5,433.06万元。

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1,313,027.74万元，负债总额58,539.89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56,912.50万元、流动负债5,072.39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827,300.00万元，净资产1,254,487.86万元，资产负债率4.46%，营业收入 167.67万元，利润总额93,284.41万元，净利润92,688.17万元。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2、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6年01月18日

注册资本：48,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本发

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慈湖经济开发区新化路1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颜料制造；颜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陆地管道运输(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资产总额300,769.15万元，负债总额 142,895.72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10,000.00万元、流动负债 140,985.82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80,962.53万元，净资产157,873.43万元，资产负债率47.51%，营业收入418,517.70万元，利润总额-2,455.17万元，净利润-2,474.55万元。

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326,270.17万元，负债总额175,530.39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1,000.00万元、流动负债 174,001.99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72,000.00万元，净资产150,739.78万元，资产负债率53.80%，营业收入 319,602.92万元，利润总额9,434.26万元，净利润7,004.82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3、甘肃和诚钛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 12月 18 日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孟宪春

注册地址：甘肃省甘肃矿区七区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钛白粉、硫酸亚铁，化工新产品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化工工程设计，化工设备设计、加工制作，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进出口货物。员工餐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资产总额60,200.80 万元，负债总额32,670.35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31,375.58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27,530.45万元，资产负债率54.27%，营业收入90,041.59万元，利润总额 -8,539.74万元，净利润-8,577.88万元。

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63,101.35万元，负债总额36,952.26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35,823.93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26,149.09万元，资产负债率58.56%，营业收入 68,618.75万元，利润总额-1,232.83万元，净利润-1,239.01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4、钛能化学集团(白银)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05月 13日

注册资本：45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顺民

注册地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南环路高新技术产业园区501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颜料制造；颜料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肥料销售；货物进出口；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选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资产总额632,641.82万元，负债总额 427,458.24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31,900.00万元、流动负债 425,746.14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16,928.28万元，净资产205,183.58万元，资产负债率67.57%，营业收入351,711.97万元，利润总额20,244.76万元，净利润17,476.97万元。

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717,973.16万元，负债总额 303,720.77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 37,000.00万元、流动负债 302,133.92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16,928.28万元，净资产414,252.39万元，资产负债率42.30%，营业收入 327,462.73万元，利润总额51,514.88万元，净利润44,068.80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5、安徽金星钛白销售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10月20日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韩雨辰

注册地址：马鞍山市慈湖经济开发区新化路1号9栋

经营范围：销售钛白粉、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机械设备、机电设备的销售，化工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资产总额223,579.75万元，负债总额 155,856.38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60,000.00万元、流动负债155,856.38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67,723.36万元，资产负债率69.71%，营业收入311,648.43万元，利润总额1,448.39万元，净利润1,079.53万元。

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226,993.08万元，负债总额162,567.74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20,000.00万元、流动负债 142,567.74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64,425.34万元，资产负债率71.62%，营业收入 212,723.22万元，利润总额-3,350.56万元，净利润-3,298.03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6、攀枝花泽通物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11月01日

注册资本：21,509.0909万元

法定代表人：席祖盛

注册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仁和区利钢路26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公共铁路运输；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铁路运输辅助活动；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集装箱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票据信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81.83%股权，厦门市正加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有18.17%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资产总额37,141.95万元，负债总额4,887.55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4,564.74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3,168.30万元，净资产 32,254.40万元，资产负债率13.16%，营业收入63,388.82万元，利润总额 3,346.27万元，净利润2,840.37万元。

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37,793.98万元，负债总额5,321.11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5,032.03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3,168.30万元，净资产32,472.87万元，资产负债率14.08%，营业收入42,968.21万元，利润总额1,916.01万元，净利润1,662.33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7、甘肃中合通热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年11月 01日

注册资本：4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顺民

注册地址：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高新技术产业园泽通大道1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供暖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发电技术服务；煤制品制造；煤炭洗选；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 (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钛能化学集团(白银)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资产总额11,166.46万元，负债总额30.77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30.77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11,135.69万元，资产负债率0.28%，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1.45万元，净利润-1.45万元。

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49,141.43万元，负债总额17,147.08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8,500.00万元、流动负债8,647.08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31,994.35万元，资产负债率34.89%，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2.54万元，净利润-2.54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8、贵州开阳双阳磷矿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03月11日

注册资本：481.330395万元

法定代表人：卢荣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金中镇寨子村公司办公楼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磷矿石开采、销售；硅石、重晶石、铝钒土、硫铁矿、铅锌矿购销；磷化工产品(不含危险物品)销售。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资产总额27,982.08万元，负债总额5,266.10 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5,129.45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24,000.00万元，净资产22,715.99万元，资产负债率18.82%，营业收入36,584.19万元，利润总额22,078.81万元，净利润16,529.90万元。

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27,561.92万元，负债总额17,169.60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2,500.00万元、流动负债17,033.89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24,000.00万元，净资产10,392.33万元，资产负债率62.29%，营业收入12,854.68万元，利润总额5,076.37万元，净利润3,766.22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9、贵州中合磷碳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01月12日

注册资本：61,326.331604万元

法定代表人：潘江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双流镇新观山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黄磷及其副产品生产与销售，磷化工衍生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磷及磷制品系列产品生产与销售(凡涉及磷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磷矿石加工与销售；磷化工原材料经营；磷化工技术咨询；建筑材料生产与销售(不含木材)。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资产总额138,972.54万元，负债总额 68,614.37 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41,856.00万元、流动负债52,614.37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万元，净资产70,358.17万元，资产负债率49.37%，营业收入74,075.49万元，利润总额 -1,643.22万元，净利润1,125.56万元。

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149,628.02万元，负债总额80,011.01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41,363.30万元、流动负债 68,011.01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25.00万元，净资产69,617.01万元，资产负债率53.47%，营业收入65,712.64万元，利润总额-895.95万元，净利润-704.92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10、北京泰奥华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年06月27日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谢心语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金航西路4号院2号楼4层419室-K122(天竺综合保税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销售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规划设计管理；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资产总额137,603.98万元，负债总额71,875.88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71,433.62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65,728.10万元，资产负债率52.23%，营业收入475,093.89万元，利润总额10,083.64万元，净利润7,523.84万元。

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130,701.12万元，负债总额66,322.56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65,761.00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64,378.57万元，资产负债率50.74%，营业收入262,691.43万元，利润总额6,089.87万元，净利润4,571.61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11、贵州中合磷化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5年04月25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谢心语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硒城街道办事处经开智能服务中心办公楼一楼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生物基材料制造；选矿；颜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油墨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颜料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65%股权，贵州磷化万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持有35%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资产总额18,886.12万元，负债总额8,876.84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8,876.84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10,009.28万元，资产负债率47.00%，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12.38万元，净利润9.28万元。

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23,455.36万元，负债总额 12,535.88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12,535.88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10,919.48万元，资产负债率53.45%，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89.80万元，净利润-89.80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12、泰奥华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5年09月05日

注册资本：10,000港元

法定代表人：俞毅坤

注册地址：香港旺角亚皆老街2C号启如商业大厦6楼602室

经营范围：钛白粉全球贸易，跨境供应链，大宗化学品进出口及贸易服务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全资孙公司钛能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54.67 万元，负债总额 27.08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 27.08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27.59万元，资产负债率49.53%，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0.97万元，净利润-0.97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下属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13、德国泰奥华材料有限公司(Tioxhua Material GmbH)

成立日期：2026年11月04日

注册资本：25,000欧元

总经理：梁颖健

注册地址：Hansaallee 101,40549 Dü sseldorf

经营范围：二氧化钛的全球贸易，为此进行的跨境供应链协调，大宗化学品的进出口以及所有相关贸易服务。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全资孙公司钛能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新成立，暂无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下属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14、白银中合时代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年 09月04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谢心语

注册地址：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一条山镇人民路166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池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白银中核时代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资产总额183.79万元，负债总额0.02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0.02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183.77万元，资产负债率0.01%，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3.96万元，净利润3.96万元。

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273.73万元，负债总额 0.02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0.02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273.71 万元，资产负债率0.01%，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0.06万元，净利润-0.06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15、白银中核时代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 07月07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谢心语

注册地址：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一条山镇人民路166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池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公司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状况：资产总额610.63万元，负债总额25.52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25.52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585.12万元，资产负债率4.18%，营业收入41.04万元，利润总额30.61万元，净利润30.61万元。

2026年9月30日财务状况(未经审计)：资产总额697.23万元，负债总额 20.51万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20.51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0.00万元，净资产676.72 万元，资产负债率2.94%，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8.40万元，净利润-8.40万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将在担保具体实施时签署有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自贷款人实际发放贷款之日起生效，担保方式为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质押等，以实际使用授信额度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目的是为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资源，进一步促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满足各单位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增强其市场综合竞争力，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钛能化学集团(白银)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徽金星钛白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泰奥华化工材料有限公司、贵州中合磷碳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资信良好，经营状况正常，未发生过逾期无法偿还的情形，经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授信担保议案，有利于公司保障各独立经营实体的新项目投产及自身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灵活组合资金方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攀枝花泽通物流有限公司、贵州中合磷化有限公司等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资信良好，经营状况正常，未发生过逾期无法偿还的情形。实际发生对外担保时，被担保方的其他股东应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如该股东未能按出资比例向被担保方提供同等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公司董事会将披露主要原因，并在分析担保对象经营情况、偿债能力的基础上，充分说明该笔担保风险是否可控，是否损害公司利益等情形。

对被担保方类型①、被担保方类型②、被担保方类型③、被担保方类型④ 审议新增预计担保额度，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可持续发展理念，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授信担保，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主体的担保金额为零。

2、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所有担保仅限于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抵押、质押等。

3、截至2026年10月31日止，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类型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股东会批准的担保总额	2,700,000.00	224.65%
实际使用的担保总额	845,700.00	70.37%
实际使用的借款余额	626,374.38	52.12%

其中，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和担保诉讼。

4、本次担保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将不超过人民币31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20.18亿元的257.95%。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钛能化学 公告编号:2026-056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7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 年11月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了《关于制订〈2027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因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自身利益，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薪酬方案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职工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实施期间若有重大变化，可根据公司需求并严格按照规定的审议流程调整方案。

三、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按月发放董事津贴，每人每年为8.4万元(税前，平均按月发放)，并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非独立董事无此津贴。

2、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0%。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履职情况、实际工作成效，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相关制度领取薪酬。

四、其他说明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工资制度执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间和履职考核情况予以发放薪酬。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钛能化学 公告编号:2026-057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2月2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25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6年11月2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安祥大街12号院6号楼9层钛能化学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制订〈2027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6.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3	《独立董事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5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6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7	《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8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9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1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本次股东会议案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2026年11月17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3.00、6.01、6.02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方能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含本数)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法：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以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进行登记；受托代理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以受托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股东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以法人单位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受托代理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以法人单位营业执照、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须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的资料须于登记时间截止前发送或送达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11月2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安徽省马鞍山市双创基地D栋钛能化学7楼证券事务部。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联系人：张婷 周丽君

电话：0943-8270008 0555-2156762

传真：0943-8270008

邮箱：zhoulijun@tinergy.com

6、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45

2、投票简称：钛能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2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2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钛能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对于本次股东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2.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00	《关于制订〈2027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6.01	《股东会议事规则》	√			
6.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6.03	《独立董事制度》	√			
6.0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6.05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6.06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			
6.07	《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			
6.08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			
6.09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6.1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和类别：

委托日期：2026年 月 日